

世界

名著百部

049

The thorn birds

荆棘鸟



[澳大利亚] 考琳·麦卡洛 / 著

伊人出版社



The thorn birds

荆棘鸟

[澳大利亚] 考琳·麦卡洛 / 著

吴晓 / 译



荆棘鸟 [The thorn birds]

作 者:[澳大利亚]考琳·麦卡洛

译 者:吴 晓

出版者:伊犁人民出版社出版

印刷者:河南新乡印刷有限公司

880×1230mm 大 32 开本 17.75 印张 630 千字

2000 年 1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5425-0549-1/I.216

定 价:20.00 元

(本书若遇印刷、装订错误可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序

《荆棘鸟》是澳大利亚著名作家考琳·麦卡洛的长篇小说，与《教父》同为美国十大畅销书；而且迅速成为风靡全球的“国际畅销小说”，先后改编成电影，拍成电视连续剧，灌制成盒带，是整个80年代最佳畅销书之一。

读者“永远热爱”的考琳·麦卡洛是一位多才多艺的作家，1937年生于澳大利亚斯南威尔士西部。除了小说，她还写传记（如为新南威尔士原州长罗登·卡特勒爵士作传），写散文或杂文（如著名的《我为什么反对安乐死？》）甚至写音乐剧。而就小说本身来说，她也并非局限于一种类型，既有为她在世界范围内赢得广泛读者的《荆棘鸟》那样的家世小说，也有使她在学术界获得崇高声誉的《罗马主人》好样的历史小说，还有《密萨龙基淑女们》那样的言情小说，《第三个千年的纲领》那样的理念小说。

作为神经生理学家的作家麦卡洛迄今发表了11部小说，销量达三千余万册。除《荆棘鸟》外，最主要的作品还有“罗马主人”系列。

《荆棘鸟》的畅销不衰证明了它的确是一部富有魅力的小说。这魅力首先来自它的主题：爱和命运。它讲述的是克利里家族传奇式的家世史。故事开始于20世纪初叶，结束于半个多世纪以后的60年代末70年代初，从帕迪·克利里应无儿无女的老姐姐贵夫人玛丽·卡森之召，携妻子菲奥娜和七个子女从新西兰迁居澳大利亚的德罗海达牧羊场，到帕迪唯一幸存的孙辈、才华横溢的演员朱丝婷在遥远的异国他乡确定了自己的人生道路和爱情归宿，整整讲述了克利里家三代人的人生经历和情感历程，其中最主要的是梅吉与拉尔夫神父之间那场刻骨铭心的爱情。有人认为考琳·麦卡洛“将人生全部的方方面面都浓缩进了

一本杰出的书里。”她试图通过克利里家的沧桑和感情历程揭示这样一个道理：真正的爱和一切美好的东西是需要以难以想象的代价去换取的，正如小说的结尾所写的那样：“鸟儿胸前带着棘刺，它遵循着一个不可改变的法则。她被不知其名的东西刺穿身体，被驱赶着，歌唱着死去……只唱着、唱着，直到生命耗尽……但是，当我们把棘刺扎进胸膛时，我们是知道的。我们是明明白白的。然而，我们却依然要这样做。我们依然把棘刺扎进胸膛。”

总之，《荆棘鸟》是一部不可多得的畅销小说佳品，结构严谨，语言流畅生动，饱含激情，富有诗意，不时有警言妙语散布其间。具有很强的可读性。今借美国一位名叫凯丽的少年朋友的话结束本文：“我乐意向任何一个识字的人推荐。”

第 一 部

1915—1917

梅 吉

1

1915年12月8日。梅吉·克利里过了她的第四个生日。妈妈收拾好早饭的盘碟，不声不响地把一个褐色的纸包塞进了她的怀里，叫她到外面去。于是，梅吉便蹲在前门旁边的金雀花丛背后，不耐烦地扯了起来。她的手指不灵活，那包包又扎得挺结实。它有几分像是波利尼西亚人开的杂货店里的东西，这使她觉得，不管它里边包的是什么，反正不是家里做的，也不是捐赠的，而是买来的。这可真了不起。包的一角露出了一个好看的淡金色的东西；她更加起劲地扯着那纸包，扯下的长长的纸条乱成一团。

“艾格尼丝，啊，艾格尼丝！”她爱不释手地说着，不忍心地眨眼望着在扯得稀烂的套子里躺着的布娃娃。

真不简单啊。梅吉有生以来只进过一次韦汉的杂货店，那是远在五月间的事了；因为她已经是个像样儿的姑娘了，所以她就规规矩矩地端坐在妈妈身边的小车里，激动的心情使她目不暇接，记不胜记。但那个放在杂货店柜台上的、穿着粉红色锦缎裙子、上面缀满了米色花边的布娃娃艾格尼丝，她却看得清楚，记得真切。就是在那个时候，她心里就管它叫艾格尼丝了。这是她所知道的唯一的足以配得上这个无与伦比的小东西的漂亮名字。然而，在那以后的几个月里，她空怀惆怅地思念着艾格尼丝。梅吉没有布娃娃，也不知道小姑娘总是和布娃娃联系在一起的她高高兴兴地玩着她哥哥们丢下的哨子、弹弓和玩旧了的兵偶，两手弄得肮里肮脏的，靴子上沾满了泥点。

她从来没想过和艾格尼丝一块儿玩。现在她轻轻抚弄着那粉红色裙子的褶边，这裙子比她所见过的女人身上穿的都要华丽；她温情脉脉地将艾格尼丝抱了起来。这布娃娃的胳膊腿儿是接榫的，可以随意掰动；甚至连她的脖子和纤细、匀称的腰肢也是接榫的。她那金色的头发梳成了漂亮的高高的发髻，上面缀满了珠子，别着珠花别针的米黄色三角披肩围巾下隐隐的显露出她白色的胸脯。画在骨灰瓷上的脸蛋儿非常美丽，瓷面没有上釉，这使那精心画出的皮肤显出一种天然的、无光泽的肌理。那对闪耀在真毛发制成的睫毛之间的蓝眼睛栩栩如生，眼珠

的虹彩及其周围的画着深蓝色条纹和色晕。看得着了迷的梅吉还发现，当艾格尼丝向后倾倒到一定程度时，她的眼睛就合上了。在她的一侧微红的面颊上方，有一颗黑色的美人痣，她那颜色略深的嘴微微张开，露出了洁白的小牙齿。梅吉把布娃娃轻轻地放到膝盖上，舒适地交叉起双脚，坐在那里一个劲儿地瞧个没完。

当杰克和休吉沙沙地穿过靠近栅栏的那片长柄镰割不到的草地走过来时，她依然坐在金雀花丛的背后，她的头发是典型的克利里家的标志，克利里家的孩子们除弗兰克以外都长着一头微微发红而又浓又密的头发。杰克用胳膊肘轻轻地捅了一下他的兄弟，兴奋地指了指。他们相互呲牙咧嘴地笑了笑，分成了两路，装出正在追赶一个毛利叛逆者的骑兵的模样。可是梅吉一点儿也没听见，她正在全神贯注地看着艾格尼丝，自顾自地轻声哼唱着。

“梅吉，你拿的是什​​么呀？”杰克大喊一声，扑将过去，“给我们看看！”

“对，给我们看看！”休吉咯咯地笑着，包抄了过来。

她把布娃娃紧紧地搂在胸前，摇晃着脑袋：“不！她是我的！是给我的生日礼物！”

“给我们看看，快！我们就看一眼。”

骄傲和喜悦占了上风。她举起了布娃娃让她的哥哥们看。“你们看，她漂亮吗？她叫艾格尼丝。”

“艾格尼丝？艾格尼丝？”杰克毫不留情地取笑道，“多傻气的名字呀！你干嘛不叫她玛格丽特或贝蒂呢？”

“因为她就是艾格尼丝嘛！”

休吉发现布娃娃的腕节是结棒的，便打了声口哨。“嘿，杰克，看哪！它的手能动！”

“哪儿？让我瞧瞧。”

“不！”梅吉双紧紧地搂定了布娃娃的，眼泪汪汪。“不，你会把它弄坏的！噢，杰克，别把她拿走——你会把她弄坏的！”

“呸！”他那双小脏手紧紧地抓住了她的腕子，“你想来个狗吃屎吗？别哭哭啼啼的，不然我就告诉鲍勃去。”当休吉抓住布娃娃的裙子往外拉的时候，她向相反的方向揪着她的皮肤，直到拉出了一道白缝。

“给我，要不我真使劲儿啦！”

“别！别这样、杰克，求你别这样！你会把她弄坏的，我知道，你会弄坏的！哦，你别动她吧！别把她拿走，我求求你！”她也顾不得被粗暴地攥住的手腕，只是紧紧地抱着布娃娃，一边哭着，一边乱踢着。

“拿到喽！”当布娃娃从梅吉交叉的前臂中滑落下来时，休吉欢呼了起来。

杰克、休吉和梅吉一样。也觉得那布娃娃迷人极了，他们脱下了她的外衣、裙子和长长的、带花边的内裤、艾格尼丝一丝不挂地躺在那里，任凭男孩子们推推扯扯；他们一会儿把她的一只脚强扭到脑后，一会儿又叫她低头看着自己的背骨，所有想得到的柔软术他们都让她做遍了。梅吉站在一边哭着，他们根本就没有在意。她没想到要寻求什么帮助，因为在克利里家里不为自己去争斗的人是得不到什么帮助和同情的，女孩子们也概莫能外。

布娃娃的金发被掀掉了，那些珠子转眼间就飞到了深深的草丛里，不知去向。一只肮脏的靴子漫不经心地踩到了被丢弃的衣服上，使那缎子面上沾满了从铁匠铺子里带来的油污。梅吉跪了下来，发狂似地在地上扒找着，收集着那些小巧玲珑的衣裤，以防它们再受损害。然后，她开始在她认为珠子可能散落的地方拨草寻找。她泪眼模糊，这是她心中从未体验过的病苦。因为到目前为止，她还从来没有过任何值得悲伤的事呢。

弗兰克“啦”地一声将蹄铁扔进冷水里，然后立起了腰。这些天来腰已经不疼了，这也许是因为他对打铁已经习惯了吧。以前，他的父亲总是说，六个月以后就不会疼了。可是弗兰克很清楚，他与锻炉和铁砧打交道已经有很长的日子。他怀着憎恶与怨恨的心情掐指度日。他把锤子扔到工具箱里，用颤抖的手将又长又直的黑头发从前额撩开，把破旧的皮围裙从脖子上拽下来，他的衬衫放在角落里的一堆稻草上。他步履沉重地向那角落走去，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凝视着那铺子的龟裂的墙壁，就好像它不存在似的；他黑色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显出了呆滞的神色。

他个头很矮，还不到5英尺3英寸，依然瘦得像个少年，不过，那裸

露的肩头和双臂却由于操锤劳作而显得肌肉发达：那又白又光滑的皮肤上有一层汗水在闪闪发亮。他的头发和眼睛都是黑色的，颇有异国的风味，双唇丰厚，鼻梁宽阔，不同于家里人的模样，不过他母亲那方面有毛利人的血统，这在他的身上表现了出来。他已经快 16 岁了，而鲍勃刚够 11 岁，杰克 10 岁，休吉 9 岁，斯图尔特 5 岁，小梅吉 3 岁。这时，他想起来了，今天是 12 月 8 日，梅吉该 4 岁了。他穿上衬衫，走出了铁匠铺。

他家的房子坐落在比铁匠铺和厩棚高出一百来英尺的小山顶上。像所有的新西兰房子一样，那房子是木头，零零散散地占了很大一片地面。那是一座只有一层楼的房子，从理论上说，如果来一次地震的话。还有一部分可能会保持不垮的。房子四周长满了金雀花丛，眼下，正怒放着一片艳丽的黄花，草地葱绿而繁茂葳蕤，像所有的新西兰草地一样。即使是在仲冬季节，背阴处的白霜有时终日不化，草地也不会变成棕褐色，至于那漫长温暖的夏日则只能使它更加郁郁葱葱。那缓缓飘落的细雨不会伤害所有滋生着的植物所散发出来的柔和的芳香。这里没有雪，阳光充足，恰到好处，使万物滋开而从不蔫萎。新西兰的掠雷与其说是自天而降，倒不如说是拔地而起。这里总是潜藏着一股令人窒息、等待的气息，那不可捉摸的战栗和锤击，事实上像是从脚板底下传来的。因为在大地的下面，潜藏着一股令人生畏的力量，这力量在 30 年前曾使整整一座高耸入云的大山消失得无影无踪；在那无害的山峰边缘的裂缝里蒸汽咆哮着奔涌而出，火山的浓烟直抵云天，山间的河川淌着热气腾腾的水流。巨大的泥浆湖油锅似地沸腾着；海水神山鬼没地拍击着悬崖峭壁。当下一个浪潮席卷而来的时候，这些峭壁或许已经不复存在，而不能前来迎候了；在某些地方，地壳表面的厚度只有九百英尺。

然而，这是一片温厚的、慈善的土地。房子的远方，伸展着一片迤迤起伏的平原，它像菲奥娜·克利里订婚戒指上的绿宝石一般翠绿，星罗棋布地点缀着成千上万的黄白色的团簇，走近时方才看出那是成群结队的绵羊。起伏的丘陵巅连在淡蓝色的天际、高达一万英尺的埃格蒙特山拔地而起，它那斜插入云的山坡上依然白雪皑皑，两麓的对称是如此的完美，甚至像弗兰克那样每天都能看到它的人也时时赞叹不已。

从铁匠铺子到自己的家要走一段颇为费力的路，但是弗兰克却走得相当匆忙。因为他知道慢走是不行的；他父亲的吩咐是一清二楚的。

就在他拐过屋角的时候，他看到了金雀花丛旁边的那帮孩子。

梅吉的布娃娃是弗兰克撺掇他妈妈到波利尼西亚的杂货店里买来的，可到现在他也不甚明白是什么驱使她去那样做的。她并不热心在生日赠送礼物，这是不切实际的，因为没有钱去买。以前，她也从来没给哪个孩子买过玩具，给他们买的全是衣服；过生日和圣诞节是他们添置少得可怜的衣服的机会。然而，梅吉显然在她唯一的一次进城的机会里看见了那个布娃娃，非没有忘记这一点。弗兰克曾经问起过她，那时她只是嘟囔着，说女孩子应该有个布娃娃，随后马上就改换了话题。

杰克和休吉在门前的小路上争夺着那布娃娃，他们无情地摆弄着她的棒头。弗兰克只能瞧见梅吉的背影，她正站在那里眼巴巴地望着哥哥们亵渎艾格尼丝。她那整齐洁白的短袜滑脱下来，皱纹巴巴地缠在她那小黑靴子上，她那粉红色的腿在棕色的丝绒礼拜服下露出了三、四英寸。一绺绺精心梳成的卷发在背后耷拉着，在阳光中闪闪发亮，那头发的颜色既不是红色的也不是金黄色的，而是介乎于二者之间。用来扎住额前的卷发、防止它们挂到脸上来的白塔夫绸蝴蝶结肮脏地、无精打彩地耷拉着，衣服上也沾满了灰尘。她一只手紧紧地抓着那布娃娃的衣服，另一只手徒然地推着休吉。

“你们这些混帐小杂种！”

杰克和休吉慌了手脚，拔腿就跑，布娃娃被丢下了，而弗兰克却在骂他们跑得机灵。

“你们这些小混蛋，要是再敢碰一碰这布娃娃，让我抓住，我就他妈的打烂你们的屁股！”弗兰克在他们身后大喊大叫。

他弯下身子，双手抱住梅吉的肩头，轻轻地晃着：

“好了，别再哭了！好了，他们已经跑了，我保证他们再也不敢碰你的娃娃了。今天你过生日，对我笑一笑，好吗？”

她鼓起了脸蛋，眼睛眨巴着。她凝视着弗兰克，一双凄然的大眼睛充满了悲伤，这使他气得憋住了嗓子。他从裤兜里抽出一条肮脏的手绢，笨手笨脚地替她擦脸，然后又叠起手绢去拧她的鼻子。

“擤一擤！”

她照他的话做了，泪水虽然快干了，但却还大声抽噎着。“哦，弗——弗——弗兰克，他们把艾格尼丝抢——抢——抢走了！”她哼哼着说道。“她的

头——头发全掉了，上面那里好看的‘条’珠——珠儿也都丢一丢一丢光了！全都掉到草——草——草里去了，我找不着了！”

眼泪又涌了出来，沾湿了弗兰克的手，他望了一会儿被泪水打湿的手，才将那些泪珠舔掉。

“好了，我们得找到它们，对吗？可你知道，哭着是什么也找不到的。你尽说些什么糊涂话呀？我有六个月没听见你把‘小’说成‘条’了！来，再擤擤鼻子，把那可怜的……艾格尼丝捡起来。要是你不给她穿上衣服，她会晒黑的。”

他叫她坐在路边，把布娃娃轻轻地递给了她，然后他趴在草丛里四处寻找着，终于欢呼着举起了一颗珠子。

“看！这是第一颗，我们会全找到的，你等着瞧吧。”

在他拨草寻珠，把它们一粒一粒捡起的时候，梅吉敬慕地望着她的大哥。后来，她记起艾格尼丝的皮肤一定特别娇嫩，很容易被晒伤，于是就聚精会神地给布娃娃穿起衣服来。看来布娃娃并没受什么真正的损伤。她的头发松散蓬乱，胳膊腿儿叫秃小子们拉扯得非常肮脏，不过还活动如常。梅吉的耳朵上方各卡着一个玳瑁梳子。她拉下来了一只，开始给艾格尼丝梳起头来；那头发是真正的人发做成的，灵巧地编结起来，用胶粘在薄纱的底基上，漂染成稻草般的金黄色。

在她生手生脚地动手梳一个大发结的时候，可怕的事发生了。那些头发一下子全掉了下来，七零八落，乱成一团地卡在梳子的齿牙间。艾格尼丝宽宽的额头上瞬时间什么也不见了，既没有头发，甚至连光脑壳也没有了，只剩下了一个可怕的张着口的窟窿。梅吉恐惧地颤栗着；俯身向布娃娃的脑壳里看着。那颠倒的脸颊和下巴的轮廓黯然无光，张开的双唇之间透出一缕光亮，牙齿像是一个黑色的野兽的阴影；这一切的上面是艾格尼丝的眼睛，那是两个咔咔作响的、可怕的小球，一根金属丝无情地刺穿她的脑袋，从眼球上穿过。

梅吉的叫声又高又尖，不像是孩子的叫声了；她一下子扔掉了艾格尼丝，一个劲儿地喊叫着，双手捂住了脸，摇晃着，颤抖着。这时，她感到弗兰克拉开了她的手指，把她抱在怀里，把她的脸按到他的脖子下面。她双手勾着他，从他身上得到了安慰，直到他的亲近使她镇静下来。她感到闻着他身上的气味是那么的舒服，尽管这气味夹杂着马臊、汗臭和

铁屑味。

当她平静下来以后，弗兰克叫她告诉他到底出了什么事。他捡起了那布娃娃，迷惑不解地盯着那空空如也的脑袋内部，试图记起他在孩提时代是否受过奇特的恐惧的困扰。但是，在他心头留下了不愉快的阴影的却是人，是他们的窃窃私语和冷眼；是妈妈那消瘦、皱缩的面庞；她拉着他的那双颤抖的手和她的双肩。

梅吉到底看到什么一使她成了这副样子？他想，要是可怜的艾格尼丝在头发被撕落的时候流血的话，那梅吉就不会如此懊丧了。流血是实实在在的事：克利里家里至少每个礼拜都有什么人要大流其血的。

“她的眼睛，她的眼睛！”梅吉喃喃地说道，她不愿再去看那布娃娃了。

“她是个有血有肉的了不起的东西，梅吉。”他咕哝着说道：他的脸紧紧地贴着她的头发。那头发多么柔美，多么丰厚，多么光彩照人啊！

他费了半个钟头的时间哄她去看艾格尼丝，又用了半个钟头去说服她从那娃娃头顶的窟窿往里看。他指给她看那对眼睛是怎样做成的，怎样仔细地排成一线，既装得妥贴，又能开合自如。

“来吧，现在你该进屋去了。”他对她说道，一把将她抱了起来，把布娃娃插进他俩的胸口之间。“咱们去叫妈妈把她修好，好吗？咱们把她的衣服洗一洗，熨一熨，再把她的头发粘上，我还要用这些珠子给你做几个合用的发卡，这样它们就不会掉下来了，你爱怎么给她梳头就可以怎么梳。”

菲奥娜·克利里正在厨房里削着土豆皮。她是一个略矮于中等个子的非常端庄、相当漂亮，然而却面无表情、神情严肃的女人。她身段优美，尽管下身已经怀过六个孩子，但纤细的腰肢还没有变粗。她穿着灰洋布的衣服，裙裾拖在一尘不染的地板上，胸前围着一条硕大无朋的、浆得发硬的套头白围裙，上腰背后打着一个利索的、挑不出一毛病蝴蝶结。她从早到晚都在厨房和后园子里转，她那双结实的黑靴子踩出了一条从炉台到洗衣房，到那小片菜地，到晒衣绳，再回到炉台的巡回小路。

她把刀放在桌子上，凝神望着弗兰克和梅吉，她那美丽的嘴耷拉了下来。

“梅吉，今天早晨是叫你不许把衣服弄脏才让你把最好的衣服穿上的。看看，你都成小邋遢鬼啦！”

“妈，这不怪她，”弗兰克不服气地说道。”杰克和休吉拿了她的布娃娃，他们想弄明白娃娃的胳膊和腿是怎么活动的。我答应了她要把娃娃修得和新的一样，咱们能办到，对吧？”

“让我看看。”菲伸手接过了布娃娃。

她是个沉默寡言的女人，不喜欢随意多讲话。谁也不知道她脑子究竟在想些什么，就是她丈夫也不清楚；她把管教孩子的事交给了他，除非情况极不寻常，她总是毫无非议、毫无怨言地照他说的去做。梅吉听见那些男孩子们窃窃私议过，说她和他们一样惧怕爸爸，但是，即使这是真的话，那么她也是把这种惧怕隐藏在那难以捉摸的、略显忧郁的平静之中的。她从来不哗然大笑，也从来不怒气冲冲。

菲检查完毕后，把艾格尼丝放到了炉子旁边的橱柜上，望着梅吉。

“明天早晨我把她的衣服洗一洗，再把她的头发做起来。我想弗兰克可以在今天晚上喝过茶以后，把头发粘好，再给她洗个澡。”

这话与其说是安慰，毋宁说是就事论事。梅吉点了点头，毫无把握地微笑着。有时候她极想听到她的妈妈笑出声来，可妈妈是从来不这样的。她意识到，她们分享着某种与爸爸和哥哥们毫无共同之处的、非同寻常的东西，但是除了那刚毅的背影和从得闲的双脚以外，她并不明了那非同寻常的东西是什么。妈妈总是心不在焉地点头应答着，将她那长长的裙裾往上一撩，老练地在炉台和桌子之间奔忙着。她总是这样不停地干哪，干哪，干哪！

孩子们中间除了弗兰克以外，谁也不知道菲总是疲劳得难以缓解。有这么多事要做、但又几乎没有钱和足够的时间去做这些事。有的只是一双手、她盼着梅吉长大，能帮上把手的那一天，尽管这孩子已经能干些简单的活儿了，但是年仅四岁的孩子毕竟不可能减轻这副担子。六个孩子中只有最小的一个是女孩，能对她有所指望。所有认得她的人都是既同情她，又羡慕她，但这对要干的活儿来说是无补于事的。她的针线筐里没有补完的袜子堆成了山，编针上还挂着一双；休吉的套衫已经小得不能穿了，可杰克身上的却还替换不下来。

梅吉过生日的这个星期，帕德里克·克利里是要回家来的，这纯粹是出于凑巧。现在离剪羊毛的季节还早，而他本地又有活干，像犁地啦，播种啦。就职业而言，他是个剪羊毛工，这是一种季节性的职业，从仲夏干到冬末，而这以后就是接羔了。通常，在春天和夏天的头一个月中，他总是设法找许多的活计来应付这段时间；像帮着接羔呀，犁地呀，或者为本地的一个经营奶场的农民替班，把他从没完没了的两天一次的挤奶活儿里替换出来。哪儿有活干，他就去哪儿，让他的家人在那又大又脏的房子里自谋生计，这样做并不像表面上看上去那样对他们不关痛痒。一个人除非有幸自己拥有土地，否则他是别无他法的。

太阳落山后不久，他回到了家中，这时灯火已经掌起来了，影子在高高的天花板上摇曳不定。除了弗兰克以外，其他的男孩子都在后廊里扎作一堆儿，玩着一只青蛙。帕德里克知道弗兰克在什么地方，因为他听见从柴堆那个方向传来了不绝于耳的斧头的啪啪声。他在后廊里稍停了会儿，照杰克的屁股踢了一脚，在鲍勃的耳朵上扇了一巴掌。

“帮弗兰克劈柴去，你们这些小懒蛋。最好在妈妈把茶端上桌以前把活儿干完，要不我就把你们打个皮开肉绽。”

他朝着在炉边忙个不休的菲点了点头；他既没吻她也没拥抱她，因为他认为丈夫与妻子之间的情爱只适于在卧室里表露。他用鞋拔子把满是泥块的靴子拽了下来，这时，梅吉蹦蹦跳跳地把他的拖鞋拿来了。他低头向她咧嘴一笑，带着一种奇特的惊异感；只要一见到她，他总是有这种感觉。她长得如此俊俏，头发是那样的美；他摸起她的一缕卷发，把它拉直，然后又松开，为的是看看那发卷缩回原位时卷跳的样子。他一把抱起她来，向厨房里那把唯一舒适的椅子走去。这是一把温莎椅，座位上系着一个靠垫。他把椅子拉近炉火，轻轻地叹了口气，在椅子上坐了下来，然后，抽出烟斗，漫不经心地把吸乏了的烟丝从烟斗锅里轻轻地叩到地板上。梅吉蜷缩在他的膝头，两手勾着他的脖子；她凝视着亮光透过他那修剪得短短的、金色的络腮胡——这是她每晚一成不变的乐事——她那张冰冷的小脸向他凑了过去。

“你还好吗？菲？”帕德里克·克利里问他的妻子。

“很好，帕迪。今天下牧场里的活儿都干完了吗？”

“干完了。全干完了。明天一早就可以开始干上牧场的活儿了。天

啊,我真累啦!”

“保准是这样。是不是麦克弗森又把那匹脾气古怪的母马交给你了?”

“太对了。你不认为他会自个儿去摆弄那牲口,而让我去驾那花毛马吧?我觉得我的胳膊像是被扯脱下来了似的。我敢说他妈的那母马是安·扎隆最难对付的母马。”

“没关系。老罗伯逊的马可都是好马,你用不了多久就会到那儿去了。”

“没那么快。”他装了一锅劣等烟草,从火炉边的罐子里抽出一根点烟用的蜡芯,飞快地往火门里一撩,点着了。他靠回椅子上,深深地抽了一口烟,烟斗发出了“啪啪”的响声。

“到了四岁觉得怎么样呀,梅吉?”他问他的女儿。

“啊不错,爸。”

“妈给你礼物了吗?”

“噢,爸,你和妈怎么知道我想要艾格尼丝?”

“艾格尼丝?”他马上把头转向菲,微笑着,挤着眉和她升起了玩笑:“她的名字叫艾格尼丝吗?”

“是的,她很美,爸,我一天到晚都想看着她。”

“她有东西好看可真算幸运了,”菲苦笑着说道。“可怜的梅吉还没来得及好好看看那娃娃,就叫杰克和休吉抢去了。”

“哦,秃小子总是秃小子嘛,损坏得厉害吗?”

“都能修好。没到太严重的地步,弗兰克就把他们给制止住了。”

弗兰克?他在这儿干什么?他得整天打铁才对。亨特等着要门呢。”

“他一天都在铺子里来着。他回来是来拿什么工具的吧。”菲很快地答道。帕德里克对弗兰克太严厉了。

“哦,爸,弗兰克是天下最好的哥哥!我的艾格尼丝没死,就是他救的。喝完茶以后,他还要把她的头发粘上呢。”

“那好,”她爸爸懒洋洋地说道,把头靠在椅子上,闭上了眼睛。

火炉前面很热,但他似乎并没感觉到,前额冒出的汗珠在闪闪发光。他把两只胳膊枕在后脑勺下,打起盹来了。

正是从帕德里克·克利里的身上,孩子们继承下来了深浅不同的